

湖北铁道运输职业学院（武汉铁路技师学院）

湖北铁道运输职业学院（武汉铁路技师学院） 2024-2025 学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精神和要求，由湖北铁道运输职业学院（武汉铁路技师学院）编制。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七个部分。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湖北铁道运输职业学院（武汉铁路技师学院）党政办公室（地址：武汉市洪山区狮子山街钢狮咀 1 号；邮编：430070；电话：027-87643557；电子邮箱：1912164261@qq.com）。

一、概述

2024-2025 学年，湖北铁道运输职业学院（武汉铁路技师学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执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相关要求，在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的领导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进一步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扩大社会监督，提高学校教育、管理工作透明度，充分发挥学校校园网（<https://www.hcrt.edu.cn>）作为对外公开信息主阵地作用，向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发布学校党建、综合新闻、教育教学、公示公告等各类信息；对照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不断拓宽学校信息公开的广度、深度，充分保障了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有效推动了学校依法治校和民主管理。

（一）职责分明，完善信息公开机制。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精神与要求，切实加强学校信息公开建设，对《清单》中明确的 10 大类 50 条公开事项进行明确分工，确保《清单》事项落到实处。根据学校发展变化和信息公开工作的实际，不断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做好动态更新。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严格执行职称评审、人才招聘等人事信息公开要求，严格执行重大项目

招投标制度，不断规范在人事、财务、招生、招投标等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拓宽公开范围，细化公开事项，做好信息动态更新，促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运行，不断优化主动公开流程，提升学校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

（二）创新载体，提升服务质效。学校创新信息公开工作方式，建立了线上线下相融合，传统与新媒体互补、校内校外联动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畅通信息公开渠道。学校还通过召开专题会、教师学生座谈会、教职工下沉一站式服务大厅等多种“面对面”沟通方式，对涉及学校发展改革和师生切身利益相关的重大事项，广开言路，征求意见，凝聚共识。设置校长信箱，拓宽反映民声民意的渠道，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诉求，主动接受师生及校外公众监督。

（三）全员参与，强化责任落实。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在学校党委领导下，由党政办公室牵头，联合纪检监察处、人事处、财务处、教务处、学生工作处、招生就业指导处、后勤与基建处、保卫处等有关职能部门形成信息公开的联动机制，构建了高度重视、全员参与、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院长为信息公开工作第一责任人，对信息公开工作负全面领导和直接领导责任。分管领导根据分工，对职责范围内的公开事项负重要领导责任，对其分管部门履行信息公开制度负直接领导责任；部门负责人对其职责职能范围内的公开项目负具体领导责任。为进一步提

升信息公开工作效果，学校对相关部门主要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开展全面宣传培训，提高师生参与度。

二、学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数量

2024-2025 学年，通过学校官方网站有关栏目公开信息 298 条，其中学校综合信息 67 条，教学类信息 47 条，学生管理类信息 53 条，招生就业及培训鉴定类信息 46 条，通知公告类信息 85 条。通过学校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18 条。

（二）贯彻落实《清单》情况

学校对照《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所列的清单，结合学校实际，对清单规定的内容进行公开并定期对相关数据进行更新，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具体清单事项公开落实情况见附件）。

（三）招生、财务、人事等重点领域公开情况

1.招生情况公开。学校招生信息按照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的有关政策和规定，及时、准确地进行公开。一是通过报纸、电视、网络等各类媒体公布学校招生信息，包括招生咨询热线电话（027-87643117）和监督电话（027-87640859），并接受考生和家长咨询。二是通过阳光高考平台、高职招生网、学校招生网等多种渠道，及时公开招生章程和招生计划。三是通过学校官网，公布招生章程、招生计划、录取查询、招生声明、学费标准及监

督申诉等信息，以便在社会公众获取相关信息的同时，接受社会公众对学校招生工作的监督。学校纪检监察处全程参与监督，在招生章程、各项招生类型招生简章中均公布了纪检监察处的电话以及咨询和申述渠道，接受社会监督。

2.财务信息公开。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通过人社厅门户网站、学校官网、公示栏等途径，主动公开学校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和学校预算、决算财务信息，严格财务管理，建立健全了财务制度，保证了财务活动的规范。

3.人事信息公开。严格执行职称评审、招聘等人事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公开相关信息。通过学校官网、公示栏等途径，及时发布职称评定公示、招聘信息等。

4.与学生切身利益有关的其他信息公开。编印《学生手册》，公开学生评奖评优、组织发展、资助、校规校纪等涉及学生教育和管理方面的各项规定，并利用入学教育时机，全面组织学生开展《学生手册》学习。同时严格按照程序开展评奖评优、组织发展、资助等工作，并及时将结果进行公示。

三、学校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学校信息公开以主动公开为主，以申请公开为辅。本学年度，学校没有收到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的相关信息公开申请。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校通过座谈会、信箱、一站式服务大厅等渠道，收集师生

员工及社会公众对于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建议，学校师生和社会公众普遍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表示满意。

针对人员招聘、招生等社会公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学校及时通过省人社厅网站、学校官网等平台进行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2024-2025 学年，没有收到群众反映相关问题。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

2024-2025 学年，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没有受到举报，没有因学校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4-2025 学年，学校稳步推进了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工作体制机制不断完善，重点领域公开内容不断深化，平台建设和队伍建设不断加强，但尚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主要表现在：个别部门信息公开的积极性有待增强；信息公开工作监督和考核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等。

下一步，学校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要求，积极探索实行信息公开的形式，努力践行法治、民主、阳光的工作思路，促进学校民主建设和依法治校的发展，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运行机制和制度体系，拓展信息公开方式方法，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做好相关人员的培训与考核，加大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力度，切实提升信息公开业务水平。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以上已汇总我校 2024-2025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情况，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附件：湖北铁道运输职业学院（武汉铁路技师学院）信息
公开事项清单

湖北铁道运输职业学院（武汉铁路技师学院）

2025 年 11 月 11 日

